

附表六

	不實情事
一、專業診斷檢查機構	1. 受託辦理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簽證及申報，經主管建築機關查有本辦法第五、六條之申報內容與簽證不實者。 2. 出借認可證供他人使用，經查證屬實。 3. 該機構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名單不符者，以他人名義辦理申報，經查證屬實。
二、專業診斷人員	1. 受託辦理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簽證及申報，經主管建築機關查有本辦法第五、六條之申報內容與簽證不實者。 2. 出借認可證供他人使用或未領認可證先行檢查簽證，經查證屬實。
三、專業檢查人員	1. 受託辦理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簽證及申報，經主管建築機關查有本辦法第五、六條之申報內容與簽證不實者。 2. 出借認可證供他人使用或未領認可證先行檢查簽證，經查證屬實。
四、專業診斷檢查機構、專業診斷人員、專業檢查人員	申報案件至下次申報前，若因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及專業診斷人員簽證不實，使所有權人、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未修補或修補外牆後，仍導致外牆剝落情事，依本辦法第七條辦理。